

忻州市生态环境局保德分局

忻环保分函〔2024〕15号

关于印发《保德县危险废物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

局各室、队，各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经营单位：

按照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忻州市危险废物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和县安全生产委员会部署，我局制定了《保德县危险废物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忻州市生态环境局保德分局

2024年6月21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保德县危险废物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 (2024—2026年)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做好危险废物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有效防范化解危险废物环境风险，保障生态安全。

二、主要任务

(一) 建立健全危险废物全口径监管清单

动态更新辖区内产生危险废物全口径被监管单位清单，根据《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分类原则，建立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简化管理单位和登记管理单位清单。(每年3月31日前完成)

(二) 督促企业落实相关管理制度

督促清单内产生危险废物相关单位做好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备案、申报登记、转移联单、经营情况报送等制度落实。(每年度3月31日完成当年度管理计划填报以及上一年度申报登记和经营情况报送工作)

(三) 做好经营单位事中事后监管

通过书面核查和实地检查等方式，加强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的监督检查。对于未按照许可规定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经营活动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逾期不改

正的，由发证机关暂扣或者吊销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即日-2026年9月30日前集中开展）

（四）强化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防范

严格按照《保德县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方案》要求，认真开展评估工作，及时将发现的涉嫌安全隐患线索移交相关部门。（即日-2026年9月30日前集中开展）

（五）严厉打击危险废物违法行为

深化“利剑斩污”行动，严厉打击违规堆存、私自填埋、非法转移危险废物等违法犯罪行为，严格执法排查，消除危险废物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风险隐患。（即日-2026年9月30日前集中开展）

三、具体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做好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的重要性，结合实际建立完善工作制度，固体废物管理部门为土壤执法中队、环境日常监管和执法部门为保德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环境应急部门为保德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环境监测部门为忻州市生态环境局西部区域监测技术保障中心保德分中心，各部门及时破解整治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确保工作有序有力推进。

（二）强化统筹推进

要坚持统筹推进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各项工作任务，强化正面典型引导和示范引路；科学合理安排资金保障，确保治本攻

坚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三）做好督导检查

要结合工作实际，切实做好危险废物督导检查，推动治本攻坚行动落地落实，提高工作成效。每年12月10日前将工作总结报市生态环境局土壤科。

抄送：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